

厦门鑫森海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受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影响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受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影响，厦门市多区被划定为高风险、中风险地区。2021年9月18日，厦门市同安区应对新冠肺炎疫情工作指挥部（2021）第12号通告如下：

为全力做好新型冠状病毒感染肺炎疫情防控工作，全面切断病毒传播途径，确保人民群众生命安全和身体健康，现紧急通告如下：

一、除涉及保障城乡运行必需、疫情防控必需、群众生活必需和其他涉及重要国计民生及特殊情况急需生产的企业外，其余所有企业一律停产。

二、除涉及重大民生工程、安全生产及应急抢救任务或其他确实需要继续施工的项目外，其余所有建设工地一律停工。

本通告自2021年9月19日0时起执行。所有企业和人员均应严格遵守，对违反通告规定的，将依法严肃追究责任。

根据以上通告的要求，厦门鑫森海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9月19日0时起停工停产。目前疫情尚存不确定性，属不可抗力的自然灾害，预期会对公司短期经营业绩产生一定影响。公司将密切关注疫情发展变化，积极响应各级政府防控部署要求，及时调整经营策略，努力控制本次疫情对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促进公司稳健发展，切实维护公司价值和股东权益。公司将根据疫情发展和公司经营情况，按照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对挂牌公司信息披露的相关要求履行相应披露义务，希望广大投资者注意防控疫情、从容应对、理性投资。感谢广大投资者对公司的关心与支持！

特此公告。

厦门鑫森海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9月22日